

	重疾保障范围	轻症保障范围
1	<p>恶性肿瘤：</p> <p>但不包含一下疾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原位癌； 2. 相当于 Binet 分期方案 A 期程度的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； 3. 相当于 Ann Arbor 分期方案 I 期程度的何杰金氏病； 4. 皮肤癌（不包括恶性黑色素瘤及已发生转移的皮肤癌）； 5. TNM 分期为 T1N0M0 期或更轻分期的前列腺癌； 6. 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期间所患恶性肿瘤。 	<p>极早期恶性肿瘤或者恶性病变：</p> <p>包含以下疾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原位癌； 2. 相当于 Binet 分期方案 A 期程度的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； 3. 相当于 Ann Arbor 分期方案 I 期程度的何杰金氏病； 4. 皮肤癌（不包括恶性黑色素瘤及已发生转移的皮肤癌）； 5. TNM 分期为 T₁N₀M₀ 期或者更轻分期的前列腺癌。
2	<p>急性心肌梗塞：指因冠状动脉阻塞导致的相应区域供血不足造成部分心肌坏死。须满足下列至少三项条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典型临床表现，例如急性胸痛等； 2. 新近的心电图改变提示急性心肌梗塞； 3. 心肌酶或肌钙蛋白有诊断意义的升高，或呈符合急性心肌梗塞的动态性变化； 4. 发病 90 天后，经检查证实左心室功能降低，如左心室射血分数低于 50%。 	<p>不典型的急性心肌梗塞：指被临床诊断为急性心肌梗塞并接受了急性心肌梗塞治疗，虽然未达到重大疾病“急性心肌梗塞”的给付标准，但满足下列全部条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肌钙蛋白有诊断意义的升高； 2. 心电图有损伤性的 ST 段改变但未出现病理 Q 波。
3	<p>脑中风后遗症——永久性的功能障碍：指疾病确诊 180 天后，仍遗留下列一种或一种以上障碍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一肢或一肢以上肢体机能完全丧失； 2. 语言能力或咀嚼吞咽能力完全丧失； 3. 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，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三 	<p>轻微脑中风后遗症——部分功能障碍：符合下列一种或一种以上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一肢或者一肢以上肢体机能部分丧失，其肢体肌力为Ⅲ级，或者小于Ⅲ级； 2. 自主生活能力部分丧失，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中的两项或者两项以上。

	项或三项以上。	
4	良性脑肿瘤——须开颅手术或放射治疗	轻度颅脑手术——非开胸手术
5	不包含：脑垂体瘤、脑囊肿、脑血管性疾病	脑垂体瘤、脑囊肿、脑动脉瘤及脑血管瘤
6	双目失明——永久不可逆	视力严重受损（三周岁始理赔）
7	心脏瓣膜手术——须开胸手术	心脏瓣膜介入手术（非开胸手术）
8	冠状动脉搭桥术（或称冠状动脉旁路移植术）——须开胸或开腹手术	冠状动脉介入手术（非开胸手术）
9	主动脉手术——须开胸或开腹手术	主动脉内手术（非开胸手术）
10	严重Ⅲ度烧伤——至少达体表面积的20%	较小面积Ⅲ度烧伤：-烧伤面积超过全身体表面积的10%，但尚未达到20%。